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新建 2×350 兆瓦超临界、间接空冷抽凝式汽轮发电机组，配套 2 台 1200t/h 超临界、一次中间再热煤粉锅炉，同步建设脱硫、脱硝、除尘系统、封闭式煤场、堆灰场、事故灰场，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站等公用和辅助设施。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7.9474 亿元，环保投资 3.1619 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1.3%。

#### 1.2 施工简况

2017 年 8 月，由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开工建设，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工程监理工作，新疆新能源（集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环境监理工作，2023 年 5 月竣工，2023 年 12 月完成本项目工程验收。

本项目在确保环境保护措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的保障前提下，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中提出的生态环保工程和污染防治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5 年 7 月，新疆鼎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新疆华电吐鲁番 2×350 兆瓦冷热电多联供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2015 年 8 月 20 日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保厅批复，批复文号为新环函[2015]933 号；

2017 年 8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3 年 5 月主体竣工。

### 2 信息公开和公众意见反馈

#### 2.1 信息公开

2024 年 1 月 8 日，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的竣工日期和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向公众初步公示本项目建设进度。

#### 2.2 公众参与渠道

根据本项目特点和实际建设情况，建设单位采用电话方式收集公众意见和建议。

#### 2.3 公众意见处理

建设单位承诺会严格记录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收到时间、渠道以及反馈或

投诉的内容，并及时处理或解决公众意见，给出采纳与否的情况说明。本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或投诉，表明公众支持该项目的建设和运营。

### **3 其他环境措施的落实情况**

#### **3.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3.1.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新疆华电高昌热电有限公司下设安环部是本工程环境保护专门机构，环保方面的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建立健全环保管理体系，制定实施年度环保工作计划，监督检查中心环境保护和治理工作，负责本厂水、气、渣等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管工作。

在试生产期间处置中心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结合生产实际，从危废的接收、入库、到各生产工艺环节处置，制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环境应急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三同时”管理办法》、《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危废管理制度》、《环境保护事件责任追究管理办法》、《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水土保持前期工作管理办法》、《生态环保培训管理办法》、《生态环境保护奖惩管理办法》等多项管理规定，要求各部门及员工严格按章执行。

##### **3.1.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针对本工程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环境污染事故制定了《新疆华电吐鲁番 2×350 兆瓦冷热电多联供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本工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吐鲁番市生态环境局高昌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650402-2021-003-L。

截止验收调查期间，该项目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 **3.2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3.2.1 废水**

1) 工业废水及生活污水分别经工业废水处理系统及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全部复用，正常工况无废污水排放，脱硫废水、含煤废水经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

(2) 非正常工况下的排水排入电厂自建非经常性废水池（设计容量约10000m<sup>3</sup>），待工况恢复后，经处理后复用。

### **3.2.2 废气**

废气脱硫建设一套烟气脱硫装置，采用石灰石/石膏湿式烟气脱硫工艺，设置五层喷淋层；废气脱销采用高效低氮燃烧器+控制锅炉 SCR 法脱硝；除尘采用双室五电场静电除尘器（五电场高频电源+低电除尘技术）

### **3.2.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负压风机等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 **3.2.4 固体废物**

#### **(1) 一般固废**

炉底渣、石子煤、脱硫石膏、省煤器灰渣、电除尘器灰渣交由资质单位回收处置。本项目无新增人员，固无新增生活垃圾。

#### **(2) 危险废物**

设备维护使用的废机油、废润滑油、废机油桶等，截止验收期间，各类危废已处置完毕，危废暂存间储存量为 0，由签订的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回收处置。

## **3.3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3.3.1 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 **3.3.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 **3.4 其他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措施。

## **4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需要整改